

# 銘傳大學106學年度第2學期就學貸款公告

(適用於復學生)

一、申請時間：107年1月29日至107年2月13日

二、申請方式：

- (一)至學生資訊系統→繳費/領款→**列印不可貸款項目繳費單**，繳納不可貸款項目費用。
- (二)登錄台北富邦銀行（就學貸款專區）填寫申請資料。
- (三)至台北富邦銀行辦理申貸手續（線上續貸者不需至銀行）。
- (四)完成後將「學雜費單學生收執聯影本」、「不可貸項目繳費單收執聯影本」（若繳交正本者將不歸還）及「撥款通知書正本」各1份以掛號郵寄或親送承辦單位。

三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各項資料繳回承辦單位期限：**107年3月2日止**（申請「**線上續貸**」者，**也**需列印「申請/撥款通知書」**並**繳回學校）。
- (二)申請**加貸費用**（書籍費、校外住宿費及生活費）同學，請務必準時交件，以免影響加貸退費撥款時程。若審查合格且依規定於3/2前完成繳件者，於第8~9週優先撥入學生帳戶。
- (三)台北、金門校區承辦單位：生輔組杜權韋（分機2507）。
- (四)桃園校區承辦單位：學務組陳昭蓉（分機3112）。
- (五)107年2月15至107年2月20日為春節期間，台北富邦銀行暫停營業。
- (六)107年2月8日至107年2月21日為全校教職員共同休假日。

**【為免影響您個人及其他同學權益，請於期限內儘速完成申貸手續】**